

# 國立中央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傑出系/所友獎遴選辦法

中華民國98年9月4日系友會理事會會議通過  
中華民國98年12月18日系友會理監事會會議修正

一、國立中央大學機械工程學系系友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為表揚系/所友在各專業領域之傑出貢獻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二、頒發獎項：傑出系/所友獎每年至多五名為原則。

三、候選人資格：凡為本會系/所友，足為楷模並具備下列條件之一者：

（一）熱心社會公益、服務國家、造福人群，有貢獻者。

（二）經營企業有傑出成就者。

（三）學術研究、創造發明獲具體殊榮者。

（四）藝術文化、體育活動有傑出表現者。

（五）行誼、聲望、品德或其他優喜事蹟足為表率者。

（六）熱心參與或協助系/所活動具有貢獻者。

四、推薦方式：①本會理監事推薦之。②三位以上系/所友推薦之。③傑出系/所友推薦之。

五、推薦人必須填寫傑出系/所友推薦表格(如附表)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前送交至系辦公室。

六、評審辦法：

（一）遴選委員會由本會理監事與本系/所師長組成之，委員人數九人，本會理事長為召集人，本會理監事四人，師長四人(系主任為當然委員)。

(二)每年傑出系/所友之被推薦人數不受限制，遴選委員會負責審查被推薦人之資格與事蹟，於每年二月底前召開第一次會議。

(三)遴選委員會就通過資格審查之被推薦人，進行不記名個別投票，獲得全體遴選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為候選人。遴選委員會就通過初選之候選人進行不記名排序投票，產生該屆傑出系/所友當選名單。若排序相同至超額者，同列當選名單。

(四)當選本校傑出校友者，為本會當然傑出系/所友，且不佔該屆傑出系/所友當選名額。

七、遴選委員會就歷屆及當屆傑出系/所友中提名若干名，推薦參加『國立中央大學傑出校友』之遴選。

八、表揚方式:於年度校慶系/所友活動時間表揚，並頒發傑出系/所友紀念獎牌，其具體事蹟將會發佈於本系網頁。

九、榮耀分享：本會得邀請得獎人回本系/所，與在校師生座談或專題演講，以經驗分享，並請得獎人於個人履歷中加入得獎記錄，以彰顯本會。

十、本辦法經本會理事會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

附表

## 國立中央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傑出系/所友推薦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受推薦人基本資料	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日	/	/			
	聯絡資料	電話(公)：( )			傳真：( )					
		手機：		電子信箱：						
		現居地址：□□□□□								
		聯絡地址：□□□□□								
教育程度	研究所		學校		系所		畢業年月	年	月	
	大學		學校		系所		畢業年月	年	月	
經歷	現職單位		職稱				服務年限	年	月	
	其他經歷		職稱				服務年限	年	月	
			職稱					服務年限	年	月
			職稱					服務年限	年	月
具體傑出事蹟										
推薦人	推薦人(1)		(簽章)		系友畢業年月		系/所	年	月	畢/肄業
	通訊地址				聯絡電話					
	推薦人(2)		(簽章)		系友畢業年月		系/所	年	月	畢/肄業
	通訊地址				聯絡電話					
	推薦人(3)		(簽章)		系友畢業年月		系/所	年	月	畢/肄業
	通訊地址				聯絡電話					
	推薦人(4)		(簽章)		系友畢業年月		系/所	年	月	畢/肄業
	通訊地址				聯絡電話					
	推薦人(5)		(簽章)		系友畢業年月		系/所	年	月	畢/肄業
	通訊地址				聯絡電話					

一、具體傑出事蹟欄請詳細說明。

二、請將本表於一月三十一日前，逕寄 32001 桃園縣中壢市中大路 300 號 • 國立中央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傑出系/所友遴選承辦人收。

三、如推薦表內有關事蹟及推薦人欄不夠填寫，請另紙附於推薦表後。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